

#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 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为了做好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杭电研通[2020]42 号），结合学院具体情况，特制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具体安排如下：

## 一、组织机构

1. 成立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为便于协同推进、合力保障网络远程复试各项工作，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下设 5 个工作组，具体安排如下：

(1) 招生宣传与舆情监督组

(2) 招生复试业务组

(3) 纪律监察组

(4) 技术保障组

(5) 考务后勤组

(6) 应急协调组

3. 学院按学科成立面试小组，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实行组长负责制。成员由责任心强、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且无亲属参加我院今年研究生复试的导师担任。具体成员随机抽签产生。

## 二、招生计划、初试成绩要求及调剂工作

1. 招生计划：34 人，一志愿考生上线 22 人，需要调剂。

2. 初试成绩要求：国家分数线（A 类考生）。

3. 学院原则上接受 03 法学大类、初试成绩满足国家分数线（A 区）的调剂生。综合考虑初试成绩、本科学习专业、一志愿报考专业、科研创新成果以及综合素质等条件选定调剂考生。咨询电话：0571-86919027

4. 调剂工作严格按照《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杭电研通[2020]42 号）中公布的调剂办法操作。

## 三、复试工作

1. 复试方式

根据学校要求，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以综合面试形式进行。

2. 复试差额比例

复试采用差额形式，复试录取比例一般不低于 120%。

### 3. 复试日程安排

(1) 5月8日-10日 一志愿考生提交资格审查材料、复试材料、政审表、诚信复试承诺书等电子版材料；

(2) 5月9日 组织全体一志愿考生模拟测试远程设备、环境情况；

(3) 5月11日 钉钉软件随机产生一志愿考生面试顺序；线下随机抽签产生面试小组成员；全程录音录像；

(4) 5月12日上午 一志愿考生心理测试；随后讲解面试注意事项；

(5) 5月12日下午 组织一志愿考生再次模拟面试过程，做到熟悉规则、熟悉流程、熟悉操作；

(6) 5月13日 一志愿考生复试面试；

(7) 5月20日-31日 调剂考生复试录取工作；

(8) 6月15日 待录取考生调档审核；

(9) 6月20日前 待录取考生提交政审表、体检表原件。

### 4. 复试内容：

主要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外语交流等能力。

考核内容：

(1) 外语交流：简短自我介绍，主题讨论；

(2) 专业知识与综合能力：对给定的专业案例、时事政治题目进行回答；

(3) 面试官自由提问内容。

面试官将对考生以下几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判：

(1) 回答问题的准确性和专业素质

(2) 语言表达能力（清晰性、流畅性、逻辑性等）

(3) 应变能力（回答迅速、灵敏度、灵活性、知识面等）

(4) 综合素质与能力

### 5. 复试要求

(1) 每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2) 答辩秘书钉钉连线考生接通后，开始全程录音录像。

(3) 面试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并在评分表上签名。

(4) 面试组成员面试前将手机上交学院统一封存保管，面试进行过程

中不得走动或离开。

(5)命题教师须与学院签订《命题工作保密责任书》；复试领导小组、工作小组、面试小组所有成员须与学院签订《复试工作责任书》。

(6)应急处理按以下口诀执行：“网络崩溃用热点，考生掉线再连线，连线不成排最后；考生不适改延期，平台崩溃先抢修，抢修不成改延期”；如遇考生恶意断网，按违规处理。

(7)现场紧急情况联系电话：陈老师 15381199983

考生申诉联系人：赵老师 13093752926

(8)考核其他具体要求，学院严格依照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规定执行。

#### 四、复试操作流程

1. 复试开始前、复试当天与复试结束后的操作流程按照《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指南》执行。

##### 2. 面试小组端操作流程：

(1) 答辩秘书 1 提前 5 分钟与考生 QQ 视频连线，考生候场；

(2) 答辩秘书 2 钉钉连线考生，接通后开始录音录像；

(3) 考生 360 度向面试小组展示考生端环境；考生展示身份证原件；考生宣读《考生复试诚信承诺书》；

(4) 面试组组长宣布面试开始，计时器开始计时。

(5) 考生做自我介绍 2 分钟。

(6) 考核环节：答辩秘书共享窗口，向学生呈现若干个文件夹（以不同数字命名），学生自主随机选择其中一个文件夹，秘书打开文件夹，呈现里面 3 个题目，学生逐个回答。

(7) 面试组成员自由提问，考生回答。

(8) 面试组组长宣布第一位考生面试结束，技术秘书关闭计时器，答辩秘书结束与第一位考生连线；然后发起与第二位考生网络连线，以此类推，完成所有考生的面试。

##### 3. 考生端操作流程：

(1) 双机位模式：电脑自带摄像头对准考生本人，另一部电脑或手机摄像头从考生后方成 45 度拍摄。要保证考生、考试屏幕及周围环境能清晰地被面试小组看到。

(2) 进入面试界面后, 360 度向面试小组展示考生端环境, 考生展示本人身份证原件、空白 A4 纸(草稿纸), 宣读《考生复试诚信承诺书》。

(3) 进入面试环节。

(4) 考生端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 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 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 不做与复试无关动作。不得佩戴口罩、不得带耳机、头发不可遮挡耳朵, 不得戴耳饰。复试全程考生应注视摄像头, 视线不得离开。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面试过程中不得随意转换视频连接界面。

(5) 如系统或网络出现状况, 不要慌张, 应立刻和学院电话联系, 复试老师及技术人员将会根据实际情况作出安排。

## 五、录取工作

### 1. 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初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 70%, 复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 30%。其中, 复试成绩(百分制)中专业知识与综合能力成绩占复试成绩的 80%, 外语能力测试成绩占复试成绩的 20%。

综合成绩计算公式:

综合成绩(百分制) = (初试总分/5) × 70% + 复试成绩(百分制) × 30%。

其中, 复试成绩(百分制) = 专业知识与综合能力成绩(百分制) × 80% + 外语能力测试成绩(百分制) × 20%

### 2. 录取规则

(1) 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 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开录取, 一志愿复试合格考生优先录取, 剩余招生指标再用于录取调剂生。

(2) 按照专业招生计划数, 对考生复试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依次录取。如遇综合成绩相同时, 按初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如初试成绩也相同, 则按初试专业课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3)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百分制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4) 复试资格审查不合格者, 不予复试、录取, 对弄虚作假者, 不论何时, 一经查实, 一律取消录取资格或已入学者取消学籍。

(5)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及身心健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综合成绩, 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六、违规处理

1、对在招生复试工作中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招生管理规定行为的导师、教师及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管理文件严肃处理。

2、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学院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测。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 七、其他

1. 如果学校对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有调整，按照学校最新要求执行。
2. 本实施细则由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0. 5. 7